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0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郭秀梅计划自上述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6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

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26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郭秀梅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 1%的告知函》，获悉郭秀梅 2021 年 01 月 29 日至 2021 年 05 月 26 日期间，郭秀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216,500 股，累计减持股份比例已达公司总股本的 1%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郭秀梅		
住所	河南省西峡县城关镇西环路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01 月 29 日-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票简称	路畅科技	股票代码	00281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121.6500	1.01	
合 计	121.6500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036.4190	66.9702	7914.7690	65.95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90.3548	16.5863	1868.7048	15.57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46.0642	50.3839	6046.0642	50.383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1 年 01 月 06 日，路畅科技根据郭秀梅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根据公告郭秀梅计划在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3,600,000 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本次先后累计减持的股份与此前按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前一日，本公司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按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陈守峰先生、杨成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以上两位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魏真丽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陈守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以上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内未兼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陈守峰，男，汉族，1967 年 7 月生，曾就职于西峡县小水小学及中学教员、西峡县冶金材料厂及龙成集团员工；2007 年至 2012 年 2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日，陈守峰先生持有公司 222,97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9%。陈守峰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守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成松，男，汉族，1975 年 7 月生，中专。曾就职于西峡县新世界电器公司；2006.8-2012.2 担任公司技术支持经理；2012.2 至今担任公司售后服务管理部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路畅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3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杨成松先生持有公司 45,61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杨成松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成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魏真丽，女，1986 年 5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今在公司财务部先后担任销售会计、会计主管、财务管理部副经理、财务资金部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魏真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真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3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张宗涛先生、朱君冰女士、彭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田韶鹏先生、陈琪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五位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同意选举张宗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张宗涛，男，中国国籍，1972 年 11 月生，硕士。曾任职于河南省驻马店热电厂及深圳市易凯数码有限公司；自 2006 年公司成立以来，担任公司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路畅有限董事；2012 年 3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 月起担任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日，张宗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38,9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0%，张宗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宗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朱君冰，女，中国国籍，1990 年 03 月生，学士。曾供职于河南龙成集团、北京龙成慧能科技有限公司、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朱君冰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 /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郭秀梅女士系母女关系。朱君冰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朱君冰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彭楠：男，中国国籍，1984 年 1 月生，硕士。2008 年 10 月至今一直在本公司任职，历任采购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郑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和畅信通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路畅有限董事；2012 年 3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彭楠先生持有公司 437,5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6%，彭楠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彭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参股公司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注销事项概述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公司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参股子公司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融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宜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注销对象概况

1、基本情况

名　称：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GB5Y7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锦敏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9 年 01 月 31 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新田社区深南大道 1006 号 F 座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F（福田科技广场）F 栋五层 506

经营范围：智能网联汽车及新能源汽车相关技术、零部件及系统研发；电动汽车动力系统、电机、充电系统、控制系统、汽车安全系统、汽车空调系统及部件、汽车自动刹车系统、汽车自动驾驶系统、汽车辅助驾驶系统及相关工具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国内、国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近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1,151,942.13	1,151,344.43
2	负债总额	215.84	271.20
3	净资产	1,151,726.29	1,151,073.23
4	营业收入	0.00	0.00
5	净利润	653.06	5,152.7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中欧融创股东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股比例
1	深圳瀚森管理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40%
2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30%
3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	30%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缴注册资本。

三、本次注销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注销的原因

鉴于中欧融创成立以来一直未开展实际业务，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整合资源，精简组织结构，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决定注销参股公司中欧融创，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中欧融创注销登记手续。

2、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中欧融创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未实缴出资，注销中欧融创不会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05 月 2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1 年 05 月 26 日在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其中监事杨成松、监事魏真丽为通讯出席）。会议由监事陈守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守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全文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主席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监事会主席陈守峰先生的薪酬为每年 45.6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本议案关联监事陈守峰先生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监事杨成松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监事杨成松先生的薪酬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按照其在公司的任职职位领取工资，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本议案关联监事杨成松先生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监事魏真丽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监事魏真丽女士的薪酬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按照其财务管理部经理任职职位领取工资，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本议案关联监事魏真丽女士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05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05 月 26 日以通讯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其中董事朱君冰女士、独立董事田韶鹏先生、陈琪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张宗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宗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简历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成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以下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1 名：

主任委员：张宗涛　　委员：朱君冰、田韶鹏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以下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主任委员：陈琪　　委员：朱君冰、田韶鹏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以下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主任委员：田韶鹏　　委员：陈琪、彭楠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以下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主任委员：田韶鹏　　委员：朱君冰、陈琪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君冰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宗涛先生的薪酬为每年 99.6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本议案关联董事张宗涛先生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朱君冰薪酬的议案》；

同意董事朱君冰女士的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按在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领取，按照总经理职位领取薪酬每年 72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本议案关联董事朱君冰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彭楠薪酬的议案》；

同意董事彭楠先生的薪酬为每年 54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本议案关联董事彭楠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田韶鹏津贴的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田韶鹏先生的津贴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含税）。本议案关联董事田韶鹏先生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陈琪津贴的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陈琪女士的津贴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含税）。本议案关联董事陈琪女士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审议其薪酬的议案》；

同意现聘任朱玉光先生、蒋福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副总经理具体薪酬如下：副总经理朱玉光薪酬为 66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副总经理蒋福财薪酬为 66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审议其薪酬的议案》；

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蒋福财兼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不再另行支付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薪酬。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蒋福财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6728166；

指定传真：0755-29425735

电子邮箱：jiangfucai@roadrover.cn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 11 号 5 栋 C 座 9 楼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及审议其薪酬的议案》；

同意聘任顾晴子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总监的薪酬为每年 60 万元人民币（含税，不含公司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部分）。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柳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6728166；

指定传真：0755-29425735

电子邮箱：liliu@roadrover.cn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蒋福财为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公司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注销参股公司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并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1 年 05 月 27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控参股公司中欧融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时间待定，会议通知待会议时间确定后将于巨潮资讯网披露。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

一、总经理简历

朱君冰女士：女，中国国籍，1990 年 03 月生，学士。曾供职于河南龙成集团、北京龙成慧能科技有限公司、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朱君冰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 /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郭秀梅女士系母女关系。朱君冰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朱君冰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副总经理简历

1、朱玉光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 5 月生，学士。曾就职于河南平高电气有限公司、新玛德电器（深圳）工程部及深圳市易凯数码有限公司员工；2006 年 8 月起，历任深圳市路畅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监、研发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朱玉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49,9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9%，朱玉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玉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蒋福财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 1 月生，学士。曾供职于家电宝电器（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竞德律师事务所、广东邦罡律师事务所；2010 年 7 月起，在路畅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日，蒋福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1,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6%，蒋福财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蒋福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董事会秘书 / 审计机构负责人简历（见副总经理蒋福财先生简历）

四、财务总监简历：

顾晴子女士，女，中国国籍，1989 年 9 月生，2012 年毕业于深圳大学，会计学学士。2012 年 8 月至 2021 年 5 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担任高级项目经理；从 2021 年 5 月起，担任路畅科技财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顾晴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顾晴子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顾晴子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五、证券事务代表：

李柳女士，中国国籍，1985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学士，中南大学 MBA 在读。2007 年 11 月起，就职于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3 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董事会证券部经理、证券部副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本公告日，李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柳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0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6,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697,851,918 股的 0.0310%。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其中 162,000 股的回购价格为 9.55 元 / 股；54,000 股的回购价格为 12.98 元 / 股。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7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2、2017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3、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转批的国资委《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意见的复函》（国资厅考分［2017］708 号），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并予以备案。

4、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办法》、《关于提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

6、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授予价格并向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暂缓授予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授予价格由 9.55 元 / 股调整为 9.38 元 / 股。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18 年 5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6.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9.38 元 / 股。

7、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18 年 11 月 30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8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98 元 / 股。

8、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邓燕等 21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 9.55 元 / 股，回购数量共计 80.7 万股。

9、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黄理功已身故，邓燕等 2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上述 23 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63.6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 9.55 元 / 股。

10、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9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 9 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17.7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中的 1 人因 2019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中已确认第二期不可解锁部分为 1 万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11、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1 人已身故，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上述 3 人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2.9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及调整依据

（一）调整依据

1